（上接 17 版）

4、信息系统管理

财务公司不断推进各业务系统优化完善。一是核心业务系统实现结算业务管理功能，系统运行稳定，保障结算业务的安全性。二是信贷业务系统实现了贷审全流程管理功能，确保信贷业务风险管控的系统化和流程化。三是投资系统中实现投资交易的全流程管理功能，符合投资业务的内控管理需要。四是建立流动性监测系统、反洗钱管理系统、统一报送平台等风险监测管理系统，实现数字化风控。五是能够有效监测、控制内部控制制度、监管法规及各项监管指标的执行情况，根据授权体系搭建不同审批流程，实现系统化、流程化管控。

5、内部监督控制

财务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以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审计稽核部牵头负责内部审计工作，对财务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性、安全性、准确性、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审计评价，发现不足之处或薄弱环节，向公司管理层提出有价值的改进建议和措施，确保公司合法合规、稳健经营。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治理结构规范，根据业务需要建立了严格的授权体系，并制定了各项业务制度和流程，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职责明确、权限清晰，确保内部控制体系得到有效执行，使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5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81,752.87	1,162,888.36
负债总额	1,541,265.86	818,819.69
净资产	340,487.01	344,068.67
资产负债率	81.91%	70.41%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第一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392.67	5,114.93
净利润	16,304.60	2,813.95

（二）财务公司管理情况

1、自开业运营以来，财务公司坚持合规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及财务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稳步推进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加强风险管控，推进制度建设，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强化流动性管控，在确保资金安全和集团支付的前提下，优化资产配置结构。持续提升金融服务能力，促进各项业务健康发展。

2、目前，财务公司内部控制有效，风险可控，经营状况良好，未发生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情形。

（三）财务公司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主要监管指标数据如下：

	财务公司对应指标	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19.46%	≥8.50%
流动性比例	88.88%	≥25%
贷款余额 / 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	36.04%	≤80%
集团外负债总额 / 资本净额	0%	≤100%
票据承兑余额 / 资产总额	3.72%	≤15%
票据承兑余额 / 存放同业余额	0.079 倍	≤3 倍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 / 资本净额	22.61%	≤100%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 / 存款总额	0.11%	≤10%
投资总额 / 资本净额	61.15%	≤70%
固定资产净额 / 资本净额	0.21%	≤20%

四、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并已在财务公司开立账户，根据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约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信贷及其他金融服务的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各项存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29.74 亿元、贷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0.00 亿元，在其他银行的存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42.35 亿元，贷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114.60 亿元，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比例为 41.25%、贷款比例为 0%；开立财务公司承兑汇票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0.82 亿元，在其他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180.62 亿元，公司在财务公司银行承兑汇票比例为 0.45%；开立保函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6.12 亿元，在其他银行开立保函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6.62 亿元，公司在财务公司保函业务比例为 48.04%。

公司已制定了《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以保证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资金安全。

五、持续风险评估措施

公司在《金融服务协议》中约定了风险评估和风险控制措施并制订了《关于在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公司将予以严格执行，以保证在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公司将每半年取得并审阅财务公司的财务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等进行持续评估，并出具风险持续评估报告，与公司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同步披露。

六、风险评估意见

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经营，经营情况稳健，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我们做出如下评估结论：

财务公司治理结构规范，根据业务需要建立了严格的授权体系，并制定了各项业务制度和流程，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职责明确、权限清晰，确保内部控制体系得到有效执行，使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755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

2、本可持续发展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3、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可持续发展报告部分指标出具了独立有限鉴证报告。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0755
公司简称	厦门国贸
公司名称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年度财务报告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2025年
编制依据	根据中国财政部会同外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试行）》，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可持续发展会计准则委员会标准（SASB Standards）、国务院国资委研究中心《央企控股上市公司 ESG 专项报告参考指标体系》、欧盟委员会发布的首批《欧洲可持续报告准则》（ESRS）、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ISSB）发布的再项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 IFRS S1、S2，并结合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的披露要求编制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不定期召开会议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公司建立了规范科学、运作高效、权责清晰、有效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建立健全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内部制度体系，明确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的职责与权限，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股东会召集、召开及表决等程序，充分尊重、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和监督权，切实保障中小股东权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负责对公司可持续发展以及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的战略与目标进行研究、提出建议并对其实施情况和效果进行跟踪评价。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不定期召开会议，在职责范围内充分讨论公司治理及可持续发展相关事项，共同指导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相关工作，协助董事会监督并促进可持续发展相关工作的有效实施，确保公司 ESG 策略充分落实于企业经营管理与业务运营中。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员工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员工发展与关怀 职业健康与安全 雇佣管理	员工培训及员工活动 员工满意度调查 员工意见征询及申诉渠道 职工代表大会 公司微信公众号及内网“同事圈”
客户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供应链安全	客户满意度调查 客户服务及投诉受理 社交媒体及公司问物 展会及行业活动
供应商	供应链安全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反不正当竞争	供应商大会 展会及行业活动 走访及调研 座谈及培训 大数据监控
投资者	反不正当竞争 创新驱动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供应链安全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 股东会 业绩说明会 投资者调研 投资者热线 / 上证 e 互动平台
媒体机构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助力行业发展 利益相关方沟通	社会公益活动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 社交媒体和媒体沟通 舆情监测
政府及监督部门	风险与合规管理 创新驱动 科技伦理 环境合规	线上交流 走访及调研 参与政策制定建议 政府项目合作 信息披露
银行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风险与合规管理	实地拜访 线上交流 项目合作 业务培训
非政府组织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供应链安全 助力行业发展	实地拜访 公司官网 社交媒体 行业活动及社会公益活动
当地社区	社会贡献 利益相关方沟通	走访及调研 社区共建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 ESG 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供应链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2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3	风险与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风险与合规管理
4	利益相关方沟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利益相关方沟通
5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6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7	助力行业发展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
8	尽职调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尽职调查
9	员工发展与关怀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0	雇佣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1	职业健康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职业健康与安全
12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13	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证券代码：600755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公告编号：2026-13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郑永达	董事、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集人、预算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2026 年 4 月 21 日	2027 年 5 月 14 日	工作原因	否。仍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不适用	否
刘峰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预算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股东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6 年 5 月 19 日	连续担任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	否	不适用	否
戴亦一	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	股东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6 年 5 月 19 日	连续担任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因工作原因，郑永达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郑永达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及公司正常经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郑永达先生仍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5 年修正）》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峰先生、戴亦一先生的任期即将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其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的职务。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刘峰先生、戴亦一先生将继续履行其作为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郑永达先生、刘峰先生、戴亦一先生将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做好交接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永达先生、刘峰先生、戴亦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郑永达先生、刘峰先生、戴亦一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郑永达先生、刘峰先生、戴亦一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提名候选人情况

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提名刘志滔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林涛先生与孙传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任期自股东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志滔先生、林涛先生、孙传旺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刘志滔先生简历

刘志滔先生，男，中共党员，1980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曾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助理等职。

刘志滔先生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持有公司股份 8.25 万股（均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获授股票）。

林涛先生简历

林涛先生，男，中共党员，1972 年 3 月出生，会计学博士。1999 年 9 月至今在厦门大学任教。现任厦门大学会计系教授、厦门大学管理会计研究中心成员，兼任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林涛先生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未持有公司股份。

孙传旺先生简历

孙传旺先生，男，中共党员，1983 年 4 月出生，经济学博士。现任厦门大学南强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入选国家重大人才项目、福建省青年拔尖创新人才、福建省高校杰出青年科研人才，兼任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国家公派美国康奈尔大学经济系访问学者。

孙传旺先生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未持有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600755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编号：2026-07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2 元（含税）

● 2025 年度公司的现金分红（包括上述 0.12 元 / 股以及 2025 年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0.10 元 / 股）总方案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2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若公司 2026 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 2026 年中期拟进行现金分红，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0%。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157,723,165.30 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2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137,621,09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56,514,531.64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470,276,641.34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92.38%。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及送股。若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公司上市以来始终重视股东回报，长期坚持以现金分红回馈投资者。公司近 5 年（含本次）累计现金分红 48.32 亿元。

公司在制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过程中，充分考虑了公司当前的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之间的平衡。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70,276,641.34	715,262,970.84	1,102,113,928.5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9,057,883.55	625,662,758.30	1,914,895,087.20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157,723,165.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287,653,540.6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016,528,576.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287,653,540.68		
现金分红比例（%）	225.05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上表中的现金分红比例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二、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

为了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让投资者更及时地分享公司成长红利，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公司持续盈利且满足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 2026 年中期拟进行现金分红，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0%。

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满足上述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制定具体的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二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上述议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和中期利润分配计划充分考虑了股东回报要求和公司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的平衡，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和中期利润分配计划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755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编号：2026-11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信用和资产减值准备、进行资产核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和资产减值准备、进行资产核销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等相关制度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 2025 年度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等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单项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公司 2025 年度对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 64.92 万元、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26,500.65 万元、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19,285.73 万元、对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702.61 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一）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进行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公司长期资产按照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孰低计量，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公司 2025 年度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104.24 万元、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1,386.91 万元、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5,168.35 万元。

因市场需求不足，子公司启润轮胎（日照）有限公司生产线的相关资产出现了减值迹象，公司对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公司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2025 年末对启润轮胎（日照）有限公司生产线的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分别计提了 4,582.18 万元和 1,386.91 万元的减值准备。

（二）预付款项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在预付款项出现减值迹象时，综合考虑各种预付款项收回方式出现的概率及对应情形下的可收回金额，计提减值准备。公司 2025 年度对预付款项计提了 13,256.36 万元的减值准备，其中供应商 PT. WANXIANG NICKEL INDONESIA 已停产，目前处于重整阶段，公司根据自身申报债权、已取得抵质押物等情况，按照谨慎性原则对预付 PT. WANXIANG NICKEL INDONESIA 的款项余额计提了 12,882.65 万元的减值准备。

（三）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 2025 年度对库存商品、原材料、在产品和开发产品计提跌价准备 134,717.08 万元。

2025 年度，国际经贸环境急剧变化，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部分产品的市场价格下跌，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时，公司对主要业务品种的存货使用期货合约进行套期保值，对冲价格波动风险，降低公司经营风险。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 2025 年度计提的上述各类信用和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111.83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财务报告附注。

四、资产核销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公司对预计无法收回的资产进行核销，核销金额为 14,228.23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 8,689.99 万元、其他应收款 4,454.02 万元、债权投资 1,084.22 万元。本次核销不会对公司当期及以后的利润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755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公告编号：2026-14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5 月 13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4688 号国贸中心 5 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3 日至 2026 年 5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	《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	√
4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7.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7.01	刘志滔	√
8.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8.01	林涛	√
8.02	孙传旺	√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述议案 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高少铺、蔡莹彬、曾源及其他利益相关方。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55	厦门国贸	2026/5/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1. 法人股东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二）登记时间

2026 年 5 月 7 日～5 月 12 日（非工作日除外）8:45-12:00 和 14:00-17:30。

（三）登记地点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4688 号国贸中心 26 层证券事务部

（四）登记联系方式

电话：0592-5897363

传真：0592-5160280

联系人：吴哲力、林逸婷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会期半天，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二）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服务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	《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			
4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7.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01	刘志滔	
8.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01	林涛	
8.02	孙传旺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 ×	
4.02	例：赵 × ×	
4.03	例：蒋 × ×	
……	……	
4.06	例：宋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 ×	
5.02	例：王 × ×	
5.03	例：杨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 ×	500	100	100	
4.02	例：赵 × ×